

甘肃省气象局 2021 年事业单位补充公开招聘 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告

根据《甘肃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实施细则》和《中国气象局人事司关于甘肃省气象局 2021 年度事业单位招聘计划的复函》精神，现将甘肃省气象局事业单位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补充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应聘基本要求

1. 应届高校毕业生除 2021 年毕业的高校毕业生以外，还包含国家统一招生的 2019、2020 年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持有空白毕业生三方就业协议的毕业生。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3.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义务。

4. 具有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专业或技能条件。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7. 国内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毕业报到时需同时具备毕业证、学位证和就业报到证。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失信被执行人，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组织调查的人员，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此外，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回避关系是指《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有关规定，凡与聘用单位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和其他亲属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在同一事业单位聘用至具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管理岗位，不得在其中一方担任领导人员的事业单位聘用至从事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审计、财务工作的岗位”。

二. 招聘岗位

序号	具体用人单位	单位层级	拟安排岗位	岗位性质	专业	学历	需求数	备注
1	兰州中心气象台	省级	天气预报	业务	气象学、大气科学、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2	中国气象局兰州干旱气象研究所	省级	农业气象观测	科研	农业生态与气候变化、应用气象学、农业气象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	
3	甘肃省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	省级	人影作业指挥	业务	大气物理与大气环境、气象学、大气科学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4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	省级	系统维护与开发	业务	信息技术类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	

5		省级	数据管理与数据挖掘	业务	气象类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	
6	甘肃省永登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7	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8	甘肃省山丹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9	甘肃省岷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10	甘肃省庆阳市气象台	市级	装备保障	业务	电子信息工程（气象探测）、大气科学（大气探测）、气象探测技术	本科及以上	1	工作地点为：甘肃省庆阳市西峰雷达站
11	甘肃省两当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2	
12	甘肃省康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13	甘肃省礼县气象台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14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气象台	市级	天气预报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15	甘南藏族自治州气象台	市级	天气预报	业务	气象类	本科及以上	1	

专业要求按照附件《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年版）》设置，专业名称要求与《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年版）》完全一致。

三. 招聘方式

以集中面试方式招录，同一岗位不足3人竞争的也进入面试。

1. 报名及资格审查

意向毕业生在4月1日至4月8日期间，登陆气象人才招聘网（<http://zp.cmatec.cn>），注册、登录后投递电子简历，每人只可报一个岗位，所填专业必须与毕业证书一致。只受理以上时间段投递的简历，曾经通过该网站投递简历的毕业生请撤回简历后重新投递。

资格审查采用网络审查方式，请意向毕业生在投递简历后，于4月8日前，将身份证扫描件、毕业生推荐表扫描件（2021年应届毕业生提供）或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扫描件（2019和2020年毕业生提供），发送到 gansuqxjzp@vip.163.com 信箱，邮件主题名“姓名+学校+专业+报考单位名称”，提供的材料必须准确真实。是否通过资格审查，将会在4月10日前通过气象人才招聘网站内信进行告知，请报名的考生及时关注。

通过资格审查的毕业生进入后续面试环节，在4月8日前未向指定邮箱投递资格审查材料的考生视为放弃应聘资格。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整个招聘工作，凡发现报名者与报名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等，立即取消应聘资格、聘用资格。

2. 集中面试

集中面试计划在4月中旬在兰州举行，具体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待通知。每个岗位考生按照面试成绩由高到低按

1: 1 比例，进入后续环节。面试前一天，参加面试考生携带资格审查提交材料的原件，在甘肃省气象局 1112 办公室进行资格复审。

3. 调剂

根据最终面试结果，将在面试未通过且服从调剂考生中依据成绩，进行同类要求岗位的调剂。

四. 体检和考察

对通过考试人员由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统一组织体检，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现行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确定，体检不合格取消录用资格。体检时交空白毕业生三方就业协议。

根据考试成绩、体检结果确定考察对象，重点考察毕业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研究论文、社会实践等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在体检和考察环节如有放弃的考生，将视情形进行递补。

五. 签订协议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录用人员基本情况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中国气象局，批准后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用人单位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

六. 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新冠疫情防控要求，请各位考生在资格复审和面试期间，提供健康码，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在考录组织

实施过程中，将根据国家和我省疫情防控动态要求，必要时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考生要随时关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http://gs.cma.gov.cn/>）“通知公告”栏，自觉遵守相关要求。凡违反国家和我省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七. 联系方式

整个考录环节的相关通知均在甘肃省气象局官网（<http://gs.cma.gov.cn/>）发布，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

联系电话：0931 - 2402439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 2070 号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附件：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1 年版）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2021 年 3 月 30 日